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持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远期外汇买卖、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如单笔授信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授信终止时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进行调剂，具体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形式、用途及其他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及子公司皆可以使用上述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及相应子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